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簡慧琪  
電話：03-5427974\*103  
電子信箱：05160@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1175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轉知臺灣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函知「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錄取門檻調整」，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112年7月26日112南區美術測驗字字第1120200199號函辦理。
- 二、臺灣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已於112年6月5日召開完畢，核定臺南二中、前鎮高中、鳳新高中將於113學年度調整入學會考成績參採門檻，說明如後：

- (一)臺南二中美術班修訂後門檻為國中教育會考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科目成績均須達基礎B等級，其中國文需達B+，其餘科目任一科需達B+。
- (二)鳳新高中美術班修訂後門檻為國中教育會考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科目成績均須達基礎B等級，其中

教務處 112/07/28 09:14



1120003866

無附件



任一科目需達B++。

(三)前鎮高中美術班修訂後門檻為國中教育會考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科目成績均須達基礎B等級，其中國文需達B+或是英文需達B+。

(四)新營高中、鼓山高中、屏東高中、大同高中將維持112學年度之標準，不予變動。

三、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20條略以，各學校應成立學校招生委員會，依本辦法相關規定規劃辦理各種入學方式招生事項，並將學校基本資料、招生科別及名額、資格條件等招生資料，經各種入學委員會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後，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並由各種入學委員會公告之；上列學校入學門檻仍依113學年度美術班入學考試簡章公告為主。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